

平利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领导小组办公室 文件

平巩固衔接办发〔2022〕9号

平利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 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下达 2022 年涉农整合资金项目计划的通知

大贵镇人民政府：

按照《关于印发〈平利县过渡期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平政办发〔2021〕98号）要求，经县长办公会议研究，现将 2022 年涉农整合资金乡村振兴项目计划下达给你们，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下达资金规模。本次下拨涉农整合资金规模 200 万元。用于大贵镇儒林堡村富硒粮油基地灌溉建设项目。

二、加快项目建设。一是要迅速启动项目实施，确保3月底前项目全部启动建设，8月底前所有项目完成竣工验收；二是加大资金支出，做到“应支尽支”、“能支尽支”，杜绝资金长期在账上滞留。并同步做好资金项目录入工作，及时将资金及项目信息、公告公示、资金拨付、项目验收审计等信息录入全国防返贫监测信息系统。三是项目计划下达后，必须按照项目计划组织实施，不得擅自变更项目建设地点和建设内容。

三、加强资金管理。严格按照《平利县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》、《平利县涉农整合资金及衔接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工作导引》等文件要求，加强资金绩效管理，落实公开公示，确保资金安全、规范、高效使用，并自觉接受财政、审计等部门监督检查。

附件：2022年度涉农整合资金项目计划表

平利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
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领导小组办公室
2022年3月16日



抄送：县财政局。

平利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2年3月16日印发